

厦门市宣传系统 调研文集

1999

中共厦门市委宣传部研究室编

厦门市宣传系统
调研文集

1999

中共厦门市委宣传部研究室编

前 言

为了更好地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认真做好 1999 年的宣传思想工作,市委宣传部研究室根据部务会精神,为本系统调研工作确定了“着眼实际、关注热点、扬贬并重,服务全局”的工作思路,并根据宣传文化系统的实际,拟出《关于 1999 年我市宣传系统调研课题实施意见》并以厦委宣[1999]022 号文件下发实施。各部门各单位按照“实施意见”认真组织分工,调配相关人员积极参与课题调研活动。各课题组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面向基层、面向实际,有针对性地深入调研,提出了许多可操作性的对策、建议和措施,为本系统及有关部门提供了较好的决策参考。

通过调研活动,很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全部调研课题,其中一些课题调研深入,分析透彻,建议实用,得到了各级决策层的好评。如《改革开放 20 年来厦门市精神文明建设经验总结及跨世纪精神文明建设思路与对策》被列为市委重点课题,此课题在总结 20 年精神文明建设的基本经验基础上,分析查找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我市跨世纪精神文明建设目标和出路。《关于厦门市遏制和处理“法轮功”问题的调研与反思》,由市委宣传部研究室和政法委、公安、安全等部门联合开展专题调研,对厦门市遏制和处理“法轮功”问题进行认真的调研和分析,为今后预防和处理类似问题提出对策和建议。调研报告报中宣部、省委宣传部和中央政法委、省政法委,引起重视,受到好评。《对大嶼商贸旅游区启动运行的调查与思考》立足发挥对台区位优势,探讨大嶼商贸旅游区开发建设

中存在的问题,对其管理和运作提出一些建设性的思考与建议,被市委评为 1999 年优秀论文二等奖。

为反映调研工作成就,促进调研成果转化为现实决策,我们编辑了《1999 年宣传系统调研文集》,以供全市宣传系统各级领导、各有关部门和从事宣传、文化理论、政策研究和管理的同志们参考。

本文集的编辑、校对,得到陈晓雯、倪娜娜、刘世坦、谷芳等同志的配合与协助,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编辑水平有限,如有疏漏错误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编 者

2000 年 7 月

目 录

一等奖二篇

厦门市改革开放 20 年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总结及二十一世纪

精神文明建设的新思路…………… (1)

关于厦门市遏制和处理“法轮功”问题的调研与反思…………… (23)

二等奖五篇

对大嶼商贸旅游区启动运行的调查与思考…………… (33)

关于我市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滞后情况的调查报告及其对策建议
…………… (39)

校园 BBS 与高校德育调查报告…………… (60)

进一步加强电视舆论监督…………… (74)

城市化背景下的农村发展之路

——思明区曾厝垵、黄厝二村的探索与思考…………… (79)

三等奖十一篇

论依法治市的舆论环境…………… (99)

发挥媒体作用,加强舆论监督…………… (107)

构建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国有企业监督机制…………… (112)

如何运用现代科技、金融电子化的成果,改进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 (121)

国有企业下岗职工的心态及择业观的重塑…………… (127)

依托文明安全片区创建 努力提高市民素质…………… (137)

特区农村富余青年劳力教育管理的对策研究…………… (145)

当前青少年学生思想现状的分析与对策…………… (154)

厦门市农村妇女社区与家庭文化生活状况的调查报告·····	(160)
我市城市开发建设中文化设施建设与保护应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	(166)
我市音像市场的现状及几点思考与建议·····	(172)

优秀奖

讲正气的自律与他律·····	(178)
建议对台宣传要注意做好三个方面的工作·····	(182)
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的建设 大力推进新一轮创业 ·····	(186)
关于莲前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实践与思考·····	(194)
新时期农村党员教育问题思考·····	(203)
集美区提高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的思考·····	(210)
同安区创建全国文化先进区的做法与体会·····	(222)
注重发挥农村家庭文化建设效应·····	(231)
关于加强机关政治理论学习的几点思考·····	(235)

未参评调研课题

新形势下加强党的纪律的实践与思考·····	(240)
注重思想道德建设 提高市民整体素质 ——赴大连、上海、深圳的考察报告(之一)·····	(252)
现代化城市的宏伟诗篇 ——赴大连、上海、深圳的考察报告(之二)·····	(257)
社区建设奠定文明城市坚实的基础 ——赴大连、上海、深圳的考察报告(之三)·····	(265)
我市城市开发建设中文化设施建设与保护应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赴大连、上海、深圳的考察报告(之四)·····	(268)

厦门市改革开放 20 年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总结及二十一世纪精神文明建设的新思路

市精神文明建设调研组

一、厦门市改革开放 20 年来精神文明建设的基本经验

改革开放 20 年来,尤其是创办经济特区以来,党中央对厦门市两个文明建设十分关心。改革开放初期,邓小平同志亲临视察,要求“把经济特区办得更快些更好些”,江泽民总书记和李鹏、朱镕基、李瑞环、胡锦涛、尉建行、李岚清等中央领导同志也多次来视察,充分肯定厦门市在创办经济特区中坚持两个文明建设协调发展的做法,并提出了新的要求。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领导下,厦门市精神文明建设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一系列方针和原则,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两个文明建设协调发展,以思想道德建设为重点,以为民办实事为出发点,以群众性创建活动为载体,不断建立和完善机制,形成齐抓共管局面,使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取得新的成绩,并走在了全省、全国的前列。回顾二十年来的实践,厦门市主要做法和经验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点:

(一)发展经济不以牺牲精神文明为代价

邓小平同志多次指出:“我们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国家,不但要有高度的物质文明,而且要有高度的精神文明”。在谈到特区 20 年赶上“亚洲四小龙”时,他明确指出:“不仅经济要上去,社会秩序、社会风气也要搞好,两个文明建设都要超过他们,这才是有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厦门特区建设一开始,如何认识和处理经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的关系问题,就突出地摆到了市委、市政府的面前。曾有一种议论认为,经济特区就是搞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搞得怎么样无关紧要;经济建设上去了,精神文明建设自然就上去了;有的人甚至提出,要换取经济的发展就不能排斥黄的甚至黑的,建议在厦门开赌场,设“红灯区”,刺激经济发展等等。面对种种错误观念,20年来,历届市委、市政府始终清醒地认识到,经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是社会发展的两个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只有“两个轮子”一起转,才能保持经济与社会的协调发展;我们办的特区是社会主义经济特区,是我国改革开放的“试验区”,是世界了解观察中国的一个重要“窗口”,经济特区不仅要成为经济建设的排头兵,而且应该成为精神文明建设的排头兵,只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都搞好,才算是真正把经济特区办好办成功。牢牢把握经济特区建设的社会主义方向,围绕经济建设,努力探索改革开放、市场经济条件下精神文明建设的新思路,通过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在实践中提高认识,在认识深化中推动实践,始终坚持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以牺牲精神文明为代价换取经济的一时发展。因而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把精神文明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在制定“七五”、“八五”、“九五”国民经济建设发展规划的同时,分别制定了精神文明建设规划。在研究部署经济建设工作的同时,都对精神文明建设作出部署,真正做到两个文明建设任务一起部署、一起检查、一起落实。目前,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的党政主要领导自觉地投入足够的精力抓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形成了“头头抓”,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一级促一级,层层抓落实的精神文明建设的良好态势。同时,坚持把促进特区经济发展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主动做好促进和服务工作,通过开展“三个有利于标准”、“进一步解放思想,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增创新优势、更上一层楼”的讨论等活动,使广

大干部群众进一步解放思想,统一认识,更新观念。大力倡导“开明、守信、竞争、开拓、奉献”的特区精神,弘扬江泽民总书记提倡的新时期“64字”创业精神,不断激发全市人民为建设特区建功立业的热情,使精神文明建设成为加速特区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的强大动力,推动特区两个文明建设不断迈上新的台阶,并使我市在建国五十周年之际,首批荣获“全国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称号。

(二)始终不渝致力于市民整体素质的提高

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是提高人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培育“四有”公民。厦门作为经济特区,处于我国改革开放的前沿,是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闽南文化与港台文化、东方文化与西方文化相互激荡和碰撞的直接交汇点。随着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难免泥沙俱下,西方资本主义社会腐朽、没落的东西也随之而来,致使一部分人产生了严重的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思想倾向。如何引导人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价值观,提高整体素质就成为精神文明建设尤为迫切和重要的任务。20年来,市委、市政府始终把树立特区人的精神支柱,作为提高市民整体素质工作的中心环节,坚持用邓小平理论武装党员干部、教育人民,建立健全了各级党委(党组)学习制度,推动理论教育工作不断向基层延伸,通过学习和对特区改革开放以来实践的认识,使邓小平理论日益深入人心,使广大干部群众坚定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激发人们建设特区的自觉性。广泛开展以“爱我厦门,建设特区”为主题的群众性爱国主义教育,建立了一批全国、省、市、区四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编写了《厦门爱国主义教育指南》、《爱我厦门知识问答》和《华侨旗帜,民族光辉》等爱国主义教育教材,率先在全国悬挂室内国旗,组织开展“厦门人看厦门”活动,举办特区建设成就展览等,激发人们爱国爱乡热情。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以“五爱”为基本要求,深入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

美德教育,逐步在全社会形成团结互助,平等友爱,共同前进的新型人际关系。1991年华东六省发生洪涝灾害,全市捐款985万元,1996年龙岩地区发生特大水灾,全市在克服自身受灾困难的情况下捐款1029万元,1998年长江等三江特大洪灾,全市捐款捐物总金额达7243.98万元,涌现出许多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感人事迹,体现了特区人的高尚情操。今年全市开展“万人献爱心”活动,市民踊跃参与,捐款达981万元,我市无偿献血工作步入全国先进城市行列。市文明委十分注重典型的引导作用,在各种精神文明建设活动中,先后树立宣传了莲前派出所、厦航乘务队、公交公司、马塘村、厦大化学系群体、海沧大桥建设群体、市地税局涉外分局、徐虎式先进工作者陈建平、董存瑞式英模陈煌、反贪斗士黄捍东、科技战线模范何明海等一批各行各业、各条战线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典型,充分发挥宣传的引导和榜样的示范和带动作用,在全社会形成了崇尚先进、学习先进的风气。认真实施“科教兴市”战略,加大对教育和科技工作的投入,形成了以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为主体,与特区经济发展相适应,结构优化、布局合理、配套完善的教育体系,为特区人素质的全面提高奠定了基础。全市七个区全部通过省“两基”验收,成为全省率先实现“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地区。先后荣获了“全国科教兴市先进城市”和“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称号。目前,特区干部群众的绝大多数,不仅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比较强,改革开放意识、拼搏竞争意识、开拓创新意识、遵纪守法意识比较强,而且在危难当头,挺身而出、扶正祛邪的风气也蔚然成风。今年10月8日,我市遭遇四十年未遇的14号强台风袭击,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全市广大军民战台风、抗灾害,迅速地恢复了正常的生产、生活和社会秩序,展现了特区人众志成城、顽强拼搏的英雄气概。

(三)坚持精神文明建设创建活动贴近群众、讲求实效

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是人民群众改造社会的伟大创造,是把两个文明建设有机结合落实到基层的重要载体。20年来,厦门市精神文明建设始终坚持从群众的需要出发,从群众最关心的事情做起,从群众反映较强烈的问题抓起,精心设计创建活动,努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从八十年代初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军民共建,到九十年代针对卫生脏、乱、差,口语中粗话、脏话多等不文明现象,开展“创卫”、“两禁止”和近年来的“向不文明行为告别”、“让路面文明起来”等活动,就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创建活动,由于活动具体实在、操作性强、看得见、摸得着,极大地吸引群众广泛参与,也使精神文明建设有了广泛坚实的基础。我市开展的“百家窗口优质服务竞赛”活动,立足岗位学雷锋,行业树新风,顺民心、合民意,吸引广大职工参加,持续了11年,参赛单位由38个扩大到51个,参赛职工由4万人增加到10多万人,得到社会各界好评。开展创建活动坚持从实际出发,分类指导,重点突破,整体推进,90年以来确立了“树鼓浪推全市,抓一线带两翼,上城区促乡镇”的精神文明建设创建格局,并根据不同行业、不同对象和不同层次开展内容不同的创建活动。在城区根据社区建设发展和管理的需要,开展创建文明安全片区活动,片区建到哪里,文明安全片区创建活动就开展到哪里,不断提高社区的建设和管理水平,促进城市文明程度的提高;在农村针对存在的封建迷信活动,开展以“六提倡、六反对”为主要内容的移风易俗和评选文明家庭活动,加快了奔小康建新村的步伐;在行业针对公共服务领域中存在的服务质量问题,开展“百家窗口优质服务竞赛”和“创文明行业,建满意窗口”活动,并从“窗口”抓起,确立了25个行业、55个示范点,全面提高了优质服务水平,把三大创建活动不断引向深入。创建活动坚持从办实事入手,全市每年都根据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确定实施一批精神文明建设办实事项目,受到群众欢迎。经过多年的群众性创建活动的开展,全市7个单位荣获全国

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形成4个省级精神文明建设一级达标区,3个市级先进区,10个市级先进系统,2个市级专营性文明系统;1条省级“三优街”,16条市级“三优街”;3个省级文明安全片区,28个市级文明安全片区;112个省级文明单位(其中文明镇2个、文明村5个),184个市级文明单位(其中文明村3个),725个区级文明单位(其中文明村58个);148户文明家庭;30名文明市(村)民标兵,166名文明市(村)民。

(四)向管理要文明,实行全方位、高效能的法制管理、科技管理

创办经济特区以来,厦门市精神文明建设在18年的探索中,逐渐形成了以现代管理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的特点,走出了一条以科技为先导,以法规为保障,以服务为宗旨,以创建文明特区为目标的现代管理新路子。

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是我国精神文明建设的发展方向,良好的社会秩序离不开法制的保障,优秀的城市管理离不开法制的规范,市民的文明行为离不开法制的约束。厦门市利用1994年中央赋予厦门地方立法权的优势,对精神文明建设的方方面面进行规范,制订了一系列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首先是对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规范,先后制订颁布了《厦门市市民文明公约》、《关于文明市民、文明村民评选实施规定》、《厦门市文明单位建设管理实施细则》、《厦门市评选文明系统实施办法》、《关于对市以上各类文明示范点实行规范管理的意见》、《厦门市“窗口”行业职业道德建设创优评选实施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其次是对城市管理的法制化、规范化,先后颁布《厦门市环境保护条例》、《厦门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厦门市城市建设管理监察条例》、《厦门市城市规划条例》、《厦门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厦门市外来人口管理条例》等地方性规章。此外,还规范了市民文明行为,先后颁布了《厦门市禁止赌博条例》、《厦门市“十不准”规范》、《厦门市禁止燃

放烟花爆竹规定》、《厦门市文明乘坐车船的通告》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这些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达 50 多部，形成一整套较全面的精神文明建设的制度体系和约束机制。同时，厦门市注重抓好这些法规、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先后成立了由 14 个部门领导参与的市城管办公室，并组建一支由公安交警等 5 个部门 510 人组成的城管监察支队和一支由离退休干部等 1300 多人组成的社会监督员队伍，加大执法力度，1997 年，市城管部门依法对违反法规的耗资 200 万元的 9 层大厦实施强制性爆破，社会反响很好，体现了厦门市严格执法的决心。

运用科学思维、科学方法和科学手段于管理之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是厦门市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特点。在交通管理方面，耗资 3000 多万元建成的集信息、监控、指挥于一体的厦门交通指挥监控中心，设有交通信号控制、闭路电视监控、卫星定位等 7 个子系统，“实现红绿灯下无交警”，使交通管理向现代化迈出一大步。在窗口服务行业，建于 1994 年的厦门港东渡报关联检中心是运用科技管理的典范，它集检查、检验、港口部分生产、口岸服务功能于一体，简化报关手续。厦门税务系统在全国率先建立集国税、地税于一体的纳税大厅，从国外引进小型机网络，操纵系统和大型数据库软件，把征税工作纳入高科技监控之中，既提高了效率，又避免了随意性，促进了廉政建设。在外来人口管理和社会治安管理方面，建立暂住人口的计算机管理系统和“110”报警求助系统，建成“厦门 110”和“厦门 120”社会服务联动体系。在环境保护方面，推行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使生态管理进入良性循环。

（五）夺取双拥三连冠，军警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解放以来，厦门曾长期作为海防前线，厦门人民与驻厦部队已形成了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深厚感情和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光荣传统。改革开放以来，厦门市继承发扬双拥的优良传统，自

1981年以来,市委、市政府和驻厦部队共同建立军地领导联席会议制度,讨论研究决定军地双方共建重要问题,着力开展双拥工作,使“双拥共建”成为厦门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1998年,全市有军警民共建点463个、共建示范点14个、共建联建点26个、拥军优属服务组524个、挂牌服务网点450个,涌现出共建先进单位122个、先进个人138名、省级双拥模范区1个、模范镇(街)15个、模范企业3个、先进个人11名。厦门市先后于1991年、1994年、1997年3次获全国“双拥模范城”称号。

近年来,双拥共建基本上实现了由单项共建到多项共建的转变,由单一的互助型向互益型、联合型转变,使共建工作向纵深发展。具体体现在:一是共育“四有”新人。厦门市发挥科技教育比较发达的条件,开展科技智力拥军,为驻厦部队建立30个育才基地,派出教学骨干,进行外语、财务等40多次专业培训,已有3000多名官兵获得中专以上毕(结)业证书,有500多名士兵考上部队各类院校,而驻厦部队发挥政治思想工作优势,加强对市民的国防教育,成立国防教育机构,经常举办国防知识、国防理论讲座,在党校开设国防教育课程,增强市民的国防意识和国防观念。二是驻厦部队大力开展拥政爱民活动,积极为“第二故乡”的繁荣发展稳定作贡献。各部队大力支援重点工程建设,几年来先后参与了象屿保税区、太古飞机维修中心等40多个项目的建设,共投入人员4万多人次,机械车辆3万多台,完成3亿多元的工程量。驻厦部队还奋力参加抢险救灾,近几年来,抢险救灾600余起,投入人员10余万人次,机械车船7万多台(艘),抢救群众3千余人。特别是在1999年抗14号台风的斗争中,驻厦部队共派出官兵37800人,1960多台次车辆,加固抢修海堤8700米,填堵海堤决口102处,解救受困群众1882人,清理路障520处。近几年驻厦部队还主动与公安、国家安全部门密切配合,加强海防管理,共查处走私船150只,涌现了一批见义勇为的特区卫士。驻厦部队还积极参加创建

“国家卫生城”、“国家园林城”、“双拥模范城”、“全国文明城市”活动，为厦门市荣获一个又一个荣誉作出了贡献。三是厦门市委、市政府、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发扬“军队好后勤”的优良传统，把为部队排忧解难作为国防建设的重要任务来抓。几年来，市、区和有关企业共同筹资 1.08 亿元，帮助部队解决供水、供电、修建道路的困难，市财政每年拨款 1590 万元和 1200 万元，作为粮油差价、补贴和生活补贴，投资 455 万元，为部队搞好 7 个菜蓝子基地建设。各级政府还认真做好优抚安置工作。做好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和子女入学入托工作，解决官兵后顾之忧，几年来共安置随军家属就业 685 人，接收军队子女入学入托 889 人。做好义务兵家属优待工作，对农村实行以镇统筹、村给补助的办法，设立军人立功奖励基金，等等。做好安置转业、复员退伍、军人离退休干部工作，1994 年以来安置转业干部 387 人，安置退伍义务兵 917 人，转业志愿兵 154 人。

二、当前精神文明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在充分肯定精神文明建设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一些薄弱环节和存在的问题，突出表现在：

1、理想信念淡漠 当前一部分干部群众理想淡漠，有的缺乏正确的信念，政治热情不高，对国家大事漠不关心，对重大问题表现冷淡；有的唯心主义思想蔓延，封建迷信抬头，盲目听从伪科学的歪理学说，甚至参与法轮功活动；有的价值取向发生偏差，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思想滋长，一味讲求实惠，及时行乐，不思进取；有的主人翁意识下降，外资企业、私营企业职工表现为雇佣思想突出，国有企业职工表现为怕改革、怕下岗、怕利损、怕退休。此外，“小城意识”、固步自封、因循守旧、求稳怕乱，安于现状等仍然制约着一部分人的思想。

2. 党风行风不尽人意 随着对外开放扩大和经济的发展，少数干部不能经受考验，以权谋私，权钱交易，贪污受贿，一些人甚至

与走私犯相勾结,严重损坏国家利益,走上犯罪的道路;有的行业对纠风工作主动抓的意识不强,不正之风问题在一些部门和单位仍然比较严重,群众意见仍然很大,如医疗卫生部门存在的医疗机构管理混乱和服务态度问题;有的部门工作方法不当,会议过多过滥,使领导大部分时间都泡在会议上,各种检查评比名目繁多,使基层和企业难以招架;有的执法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便,吃拿卡要等问题仍有发生。

3. 违反公德的行为时有发生 社会群体的文明素质参差不齐,有一部分人交通意识不强,不遵守交通规则,随意横穿街路,跨越护栏,闯红灯,影响交通;有的人随意损坏候车亭、阅报栏、公共电话亭等公共设施;有的当街或在绿化带晾晒衣物,有碍观瞻。

4. 卫生死角仍然存在 城乡结合部脏、乱、差的状况比较明显,污水乱流,垃圾乱堆,公共饮食卫生不达标,“四害”滋生蔓延。有的公共场所卫生设施不足,遇到重大节庆活动过后,废弃物、果皮、纸屑遍地皆是,不堪入目。

5. 文化设施建设滞后 就目前而言,主要是缺乏一批与文明城市相适应的文化设施,如歌剧院、书城等。另一方面群众性文化设施建设与人民群众文化需求也还不相适应,如书店、图书馆、文化中心,体育场所和设施也尚未达标,有的小区建设也缺乏文化设施的配套或配套不足。

6. 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反差较大 随着城市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的不断提高,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所面临的问题更加突出;新村规划、建设与农村城市化、现代化进程不相适应,改水、改厕尚未达到要求。开发区部分农村富余劳动力中,有的缺乏吃苦耐劳、勤奋向上的传统美德,热衷赶时髦;有的不愿意奋力拼搏,又想实现自身价值;有的身处“待业”状态,宁肯坐吃房租,安于现状,也不愿意转变就业观念,找准自己的位置;有的被“炒鱿鱼”后,不愿奋发读书,接受继续教育,寻找新的就业机会,而只是怨天尤人,以至出现“有

书不读、有工不做、有田不种、有店不开；无远大理想、无吃苦耐劳精神、无一技之长”的反常现象。更有甚者无所事事，精神空虚，或搓麻将打发时间，或聚众赌博，或成天泡舞厅酗酒，惹事生非，或结伙打架斗殴，滋扰企业生产和社会生活秩序，影响社会安定。

三、跨世纪精神文明建设目标和思路

从现在起，到下个世纪初，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发展的重要时期，也是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发展的重要阶段。按照市八届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到2010年，要把厦门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性港口风景城市。与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发展战略目标相适应，从现在起到下个世纪初，厦门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也必须在现有的基础上有新的更大发展，使厦门真正成为两个文明建设协调发展的社会主义经济特区和现代文明城市。为此，我们在回顾总结20年来我市精神文明建设成就和经验，分析查找存在问题的基础上，提出我市跨世纪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些基本设想和思路。

（一）指导思想与总体目标

从现在起到2010年，厦门市精神文明建设总的指导思想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指导方针，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牢牢把握改革、发展、稳定这个大局，立足当前，立足厦门实际，面向未来，面向世界，巩固发展“全国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的成果，全面提高人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全面提高整个城市的现代文明水平，确保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性港口风景城市目标的实现。

到2010年，厦门市精神文明建设的总体目标是：在全市人民中更加牢固地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更加牢固地树立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的坚定信念；全面实现以思想道德修养、科学教育水平、民主法制观念为主要内容的公民素质的